

天爐戰法重挫頑敵

抗日名將薛岳、楊森傳奇(上)

追憶第三次長沙大捷

● 臧肖俠

薛岳創設擊敵新法

「天爐戰」是抗戰期間，第九戰區司令長官薛岳所發明，所謂「天爐戰」，即後退決戰，依長沙地區的地形特點，在後退中佈成「天爐」，也就是徹底破壞道路，中間空室清野，在中間地區縱深配置伏擊兵力，以逆轉敵我戰鬥對比，待敵進入作戰地區後，以強大火力，從四面八方聚殲敵人，宛如天然巨爐熔鐵，將敵人燒為灰燼。

薛岳依據日軍歷次進犯長沙的作戰方式、接近路線、使用兵力及我軍克敵致勝的要訣，使之更為具體化、強式化，並統一戰術思想，以達殲敵致果的目的。他把作戰指導要領，編成袖珍小冊，頒發各作戰部隊運用。

「天爐戰法」主要構想：是以訓練有素，作戰經驗豐富之部隊，固守核心陣地

，將來犯之敵，消滅於陣地前。（鞏固爐底——長沙城）具有機動打擊能力之部隊，擔任外線包圍，伺機圍殲敵軍，並防敵增援。（強化爐體）指派遲滯作戰部隊，在敵軍進犯過程中，發揚機動火力，挫敵鋒銳，耗敵戰力；並誘敵進入包圍圈內，以利我軍之圍殲；爾後隱入兩翼，併為打擊部隊序列。（引發爐火）再預想敵軍撤退時，可能經過之路線，部署截擊部隊，防敵逃竄。（封閉爐口）猶如天造神爐，將鬼魅魍魎，盡攝爐中，一火而焚之，使之灰飛煙滅。

此一戰法，於一九三九年（民國二十八年）十月，第一次長沙會戰時，初試牛刀，殲敵三萬（註一）；翌年九月，第二

次長沙會戰時，因敵兵力較大，我軍初步陷入苦戰，遭受損失，最後以外圍打擊部隊運用得宜，終於消滅敵軍四萬餘人（併註二），仍獲勝利；第三次長沙大捷，是以典型的「天爐戰法」大獲全勝，敵軍死傷五萬餘人（併註一）。筆者當時任第十軍預十師作戰參謀，負責陣中日記（註二）、戰鬥要報、戰鬥詳報（併註二）及有關作戰文件處理，有時隨薛長官，赴火線督戰，故對作戰實況，尚能記憶，並為確認往日作戰要點之地理位置，不致有誤，特於開放大陸探親後，走訪長沙古戰場，將當時作戰最激烈的長沙南郊修械所，城廂天心閣……等地，特予照像，留作史料；茲將抗日長沙第三次會戰全般經過概於後。

一九四一年十二月，日軍發動第三次

長沙會戰，距第二次長沙會戰結束時間，未滿三月，敵人所以如速再掀戰端，係欲藉偷襲珍珠港及東南亞進軍之餘威，攻陷長沙，牽制我第九戰區兵力轉用於香港，並乘勢併吞華南，掠獲物資，提供南洋作戰之需。

日軍第十一軍司令官阿南惟磯，在第二次長沙會戰中，尚有兵力十二萬人，此次用於湘北作戰之第三、第六、第四十師團，第九、第十八兩個獨立混成旅團，連同砲兵、工兵、通信兵、空軍僅約七萬人，另部署在贛北、鄂南一帶，隨行牽制作戰之第三十四師團，獨立混成第十四旅團等，合計約十萬人（註三），以如許兵力，與我軍之總兵力比較，相差懸殊，何能貿然發動戰爭？孫子曰：「十則圍之，五則攻之，知己知彼，百戰不殆。」又云：「勝兵先勝而後求戰」，阿南惟磯之求戰是「以銖稱鎰」，故於開戰之初就注定敗北的命運。

我軍會戰前之兵力：

一、在贛北方面：為第十九集團軍，贛中方面，為第三十集團軍、鄂南、平江、湘北方面，為第二十七集團軍，長沙城區，為第十軍，合計為九個軍廿三個師，

裝備都不齊全。

二、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，察知盤踞於武漢一帶之敵軍部隊，調動頻繁，判明敵有進攻長沙之企圖，即令第六戰區將第七十三軍、第四戰區第七十四軍，開赴長沙支援作戰。

這時，第九戰區兵力，已達三十七個師。

長沙外圍佈成陣勢

薛岳接到增兵電令後，意氣飛揚，信心十足，立即佈下「天爐陣」，以殲滅敵軍於長沙核心陣地前及瀏陽河、撈刀河之間為構想，以善打硬仗的第十軍堅守長沙城，城西湘江西岸岳麓山上配置一五五榴砲一旅，支援城防。並命第十九集團軍總司令羅卓英，於廿一日晨進駐瀏陽、株州、醴陵一帶，第三十集團軍總司令王陵基，同日進駐平江，在長沙東南形成百里寬的側擊陣勢。第二十七集團軍總司令楊森，以兵力配置於新牆河南岸至汨羅江地區。第十軍、第七十三軍、第九十九軍，由戰區直接指揮。

軍委會蔣中正委員長也由重慶打電話給薛岳，促把第二線兵團由戰線後退配置

，佔領外線有利地位，容敵人先攻長沙，從其攻勢頓挫時，集中全部兵力痛擊敵人，蔣中正的指示，與薛岳的部署不謀而合。

日軍第十一軍司令官阿南惟磯中將，曾任「天皇」的侍衛長，性情驕奢，目空一切，在第二次長沙會戰中，率兵十二萬，自以為必能攻下長沙，在「天皇」面前，及各界人士中炫耀一番，結果損兵折將，鐵羽而歸，此次夾仇讎恨而來，並妄稱攻下長沙過陽曆年。所以其攻擊部署採取三個師團併列，以快速挺進，一舉攻下長沙城為目的，而敵軍之攻擊路線沿已破壞之鐵、公路及岳長古道南下，這樣正中我「天爐陣」引君入甕之計。薛岳見此情勢，早已成竹在胸，機動運用部隊，機先制敵。

第一階段戰鬥於十二月十八日開始，敵軍第四十師團，開始向新牆河北岸，我守軍第一三四師前哨陣地攻擊，展開會戰序幕。二十四日午夜，敵在雨雪交夾中強渡新牆河，三個師團分東、西、中向急進，與我第一三四師主力激戰，我軍為挫敵鋒，固守不退，敵人集中砲火，向該師第三九八團第二營猛攻，營長王超奎少校

，率部奮勇抵抗，全營官兵壯烈犧牲。敵又轉向該團據守洪橋陣地之第三營攻擊，全營竭力抵抗，副營長呂湘濱，連長戴崇謙陣亡，陣地仍安然無恙，我第二十七集團軍總司令楊森下令第五十八軍軍長孫渡，攻擊該一批日軍，一時砲聲隆隆，殺聲震野，新牆戰場上保土健兒，與入侵敵軍展開殊死戰，雙方傷亡慘重。

二十日拂曉，日軍第三、六兩師團，沿粵漢線南下，向汨羅江突進，復與我第二十軍、第五十八軍展開拉鋸戰，黃昏後，天降大雪，氣溫急驟下降，我軍飢寒交迫，以連日戰鬥，有少數士兵因體力不支凍餓而死，但我軍甘冒惡劣天候，與敵人纏鬥到底。

二十七日，楊森奉薛岳長官的命令後撤，第二十軍向平江撤退，第五十八軍逐次抵抗，并向汨羅江西南岸山地移動，作側擊敵軍之準備。

汨羅江冬季乾涸，本可徒步涉過，不料雨雪交夾，氣溫下降至零度以下，河水突然高漲，阻住敵人，薛岳命第三十七、第九十九兩軍在汨羅江南岸，構成第二道防禦陣地，日軍第三、六兩師團再加上和澤支隊於廿五日拂曉投入攻擊，增加炮火

力量，日空軍第四十四飛行戰隊也臨空向我守軍瘋狂濫炸，掩護地面日軍，未得寸進。二十七日向我第三十七軍之第五十九師展開攻擊，也無戰果。入夜日軍集結增援，二十八日，敵第四十師團，攻佔長樂街，第六師團強渡汨羅江，被我五十九師之第三八四團擊退，敵軍師團長神田正種，下令改由伍公市強渡，亦被我軍阻止。

二十九日雨止雪停，天空放晴，日軍攻佔長樂街，開始架設浮橋，第四〇、第六兩師團渡過汨水，第三師團，亦在汨水中游渡過。

日本軍頭妄圖建功

此時，日軍第三師團，在國軍邊打邊退引誘下，繼續南進，敵軍第十一軍司令官阿南惟磯，誤判我軍已無力抵抗，節節撤退，其實日軍中國派遣軍總司令鈿俊六，以此次出兵湘北，主在牽制我第九戰區兵力支援香港作戰。此時，日本廿三軍已於十二月廿五日攻佔香港，失去牽制意義，第十一軍應收兵回防，但這位急功好勝，典型的日軍魔頭，滿腦門兒的都是早日攻下長沙，並報復二次長沙會戰遭受挫敗之仇，以建立大功，不讓攻佔香港的第二

十三軍團專美於前，於是像著了魔似的，催軍猛進，遂成騎虎之勢。鈿俊六亦無可奈何？阿南惟磯於二十九日，下達作戰命令要點如下：

中國軍已有向長沙撤退之模樣，第三、第六、第四〇師團，迅速取捷徑，向長沙進擊，獨立混成第九旅團，快速向關王廟前進，指揮獨立步兵第六十五大隊，擔任軍後方，汨水以北及左翼地區之警戒任務。

阿南惟磯揮軍渡過汨羅江，未遇堅強抵抗，大喜過望。但未想到，已中薛岳「天爐戰」的誘兵之計，步步踏入「天爐」奔向死亡之路。

三十日，敵軍繼續南進，國軍各級指揮官，均提高警覺沉著應付，我第三十軍軍長陳沛，率部與日軍第六、第四〇師團，激戰一天，達到消耗敵軍之目的後，由浯口以南，向東、西港地區撤退隱蔽，第九十九軍軍長傅仲芳，與敵軍第三師團激戰後，乘夜退向湘江西岸湘陰之線待命。第二十七集團軍楊森的部隊，利用夜暗襲擊敵設於新牆河南岸長胡鎮之敵輜重兵第四十聯隊，日軍補給品全部被燬，損失慘重，聯隊長森川啟宇中佐，亦被擊斃。

日軍三個師團，繼續向長沙急進，我軍各打擊部隊，分別進入指定位置，待命行動，值茲關鍵時期，蔣委員長為顧慮外圍打擊部隊，被迫早期投入戰場，將影響後期戰果，特致電薛岳電令要旨如下：「我外線兵團，不可受敵牽制早期投入戰場，應乘敵攻擊頓挫時，一舉殲敵為要……」薛岳接電令後，即命令各打擊部隊，保持高度機動，隨時準備圍殲敵軍，第十軍，固守長沙城及湘江江心之水陸洲，加強工事構築。

十二月卅日，第十軍軍長李玉堂，奉長官部命令後，召集團長以上幹部，分配任務，並下達作戰命令，摘要如下：

「第三師守城廂，以天心閣為核心要點。第一九〇師守城北，第十預備師（以下簡稱預十師）守南郊」，司令長官部將砲、工兵直接支援第十軍作戰，並將湘江現有船隻，集泊西岸，以確立第十軍背水死守之決心。

一九四二年元旦上午，長沙濃霧深鎖，朔風凜冽，日軍第三師團，徒涉通過瀏陽河，一路風聲鶴唳，未遇上一個中國兵，以為中國兵已逃散，迅即攻向長沙。中午十二時，日軍到達我預十師前哨陣地，

下午一時，在沙湖橋附近，遭預十師堅強抵抗，不克前進，下午五時敵以砲、空掩護，向預十師左家塘陣地猛撲，該師第二十九團營長曹建生，率部拼死抵抗，全營官兵，傷亡殆盡，陣地被敵突破，下午六時，約千名敵軍，自預十師與第三師陣地脚接處竄進，意圖向左翼伸展，包圍預十師陣地，師長方先覺將軍，迅即判明敵軍企圖，當即放棄左側陣地，將第一線縮短，按預定計畫，轉守金盆嶺—黃土嶺之線。（未完待續）

註一：長沙第一、二、三次會戰，敵我傷亡人數，均係參照國防部於民國七十四年，編印之軍事史論文集（二）下冊二〇三、二四七、二五五頁。

註二：陣中日記：為軍中平時記載；兵員補充，部隊訓練，工事構築，補給品之申請，分配等事宜。戰時記載：部隊行動，情報蒐集，作戰經過，敵我傷亡狀況等，以供戰鬥要報，戰鬥詳報作為之需。戰鬥要報：互作戰之全期，將階段性之戰鬥經過，戰術運用，敵我傷亡等，隨時呈報上級，並預作戰鬥

結束後，草擬戰鬥詳報之基本資料。戰鬥詳報：於戰爭結束後，將全般戰鬥經過呈報上級，並須列舉敵我之優、缺、得、失，及我軍之檢討改進事項，或請上級支援事項。參據國防部民國七十四年編印之軍事史論文集（二）下冊二五〇、二五五頁。

編輯部不退稿啟事

本誌承作家賜寄大作，日有十數起，有許多稿件，多不符合本誌徵文稿約，本誌以名人傳記、真實傳奇、軼聞趣談、工商珍聞、現代史話、懷舊憶往、醫學新話等作品為主。希望作家在撰稿之前，詳細參閱稿約，撰寫稿件必須文字活潑，輕鬆自然，幽默雋趣，來稿以五千字為限。（長稿採用時，超出部份不計稿酬，特約稿件不在此限。）來稿若未採用，恕不奉覆，亦不退稿（請自留影印底稿照片亦請翻照複印存底）。

中外雜誌社編輯部謹啟